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申购赎回相关规则的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修改旗下南方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159615;场内简称:恒生生物科技 ETF)、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7160;场内简称:长江 ETF;长江保护主题 ETF)招募说明书中申购赎回相关规则。具体如下:

一、修改内容

拟对招募说明书中申购赎回所涉及的基金管理人代理申赎投资者买券卖券的相关规则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如下。

1、南方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11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p>11.7 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p> <p>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p> <p>(2)可以现金替代</p> <p>3) 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T 日,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布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和现金替代折价比例,并据此收取申购替代金额和支付赎回替代金额。</p> <p>正常情况下,对于确认成功的 T 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根据实际单位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相关费用,折算为人民币)或被替代证券的 T+1 日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被替代证券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计</p>	<p>11.7 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p> <p>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p> <p>(2)可以现金替代</p> <p>3) 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T 日,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布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和现金替代折价比例,并据此收取申购替代金额和支付赎回替代金额。</p> <p>正常情况下,对于确认成功的 T 日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根据实际单位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相关费用,折算为人民币)或被替代证券的 T+1 日收盘价(按照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被替代证券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p>

	<p>算被替代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证券数量和申购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者或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p> <p>正常情况下，对于确认成功的 T 日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根据实际单位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折算为人民币）或被替代证券的 T+1 日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被替代证券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被替代证券的单位结算金额，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证券数量确定赎回替代金额。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p>	<p>收盘价）计算被替代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证券数量和申购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者或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上述汇率目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但不限于港股通结算汇兑比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参考汇率或交易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p> <p>正常情况下，对于确认成功的 T 日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根据实际单位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折算为人民币）或被替代证券的 T+1 日收盘价（按照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被替代证券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被替代证券的单位结算金额，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证券数量确定赎回替代金额。若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交收日期进行相应调整。上述汇率目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但不限于港股通结算汇兑比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参考汇率或交易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p>
--	--	---

2、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10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p>10.7 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p> <p>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p> <p>（4）退补现金替代</p> <p>2) 港股成份股</p> <p>②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p> <p>对于确认成功的 T 日申购申请和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根据 T 日所购入或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购入成本或实际单位卖出金额、实际购入或卖出的相关费用、T 日被替代组合证券收盘价（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汇率采用当天的估值汇率；被替代组合证券当日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并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申购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现金申购投资者的款项、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以及赎回替代金额。.....</p>	<p>10.7 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p> <p>3、现金替代相关内容</p> <p>（4）退补现金替代</p> <p>2) 港股成份股</p> <p>②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p> <p>对于确认成功的 T 日申购申请和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根据 T 日所购入或卖出的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实际单位购入成本或实际单位卖出金额、实际购入或卖出的相关费用、T 日被替代组合证券收盘价（按照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被替代组合证券当日无交易的，取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并确定被替代组合证券的单位结算成本，在此基础上根据替代组合证券数量和申购替代金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现金申购投资者的款项、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以及赎回替代金额。上述汇率目前采用汇率公允价。汇率公允价包括但不限于港股通结算汇兑比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新收盘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参考汇率或交易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机构最新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与基金托管人商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p>

本次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

整后的申购赎回相关规则等详见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二、其他事项

1、结合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有权视基金运行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对申购赎回相关折算汇率进行调整。

2、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公告仅对修改申购赎回相关规则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调整内容将进行相应更新。

3、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7日